

**國立陽明大學106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
入學招生考試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**

所組名稱	視覺文化研究所 不分組	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(5名) (含甄試生2名)			
本次考試放榜前 流用原則	無			
本次考試放榜後 流用原則	無			
逕行錄取名額上限				
報考資格	具下列條件之一者：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，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畢業，得有學士學位者。 ★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。 ※106年1月16日下午請自行至考生專區查詢報名資格(准考證號)。			
報名應備文件	★報名時是否須寄交表件，請依總則規定辦理。 ★本所組筆試日期為106年2月17日(星期五)。			
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 (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)	無			
初試 佔總成績之 70%	筆試(佔初試成績之100%)			
	必考科目			
	筆試科目	比例	筆試科目	比例
	視覺文化理論	34%	西洋近代美術史	33%
專業英文	33%			
複試 佔總成績之 30%	口試(佔複試成績之100%)	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	比例
	基本能力	50%	學術研究潛力	50%
初試合格名單公告	※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3月13日下午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。合格考生逕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\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複試時地資訊\下載複試通知函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※初試未通過者不得參加複試，逕自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下載成績單。			
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請攜帶下列資料參加口試 1.身分證、複試通知單、繳費證明 2.學經歷表與自傳(1000字) 3.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(需註明畢業成績全系名次) 4.研究計畫 5.其它有助於口試之資料(如著作資料、論文報告、或語言考試證明) 6.口試資料表 7.參加口試者，必須於口試日3日(含)前，將一式四份書面資料(每份包含第2至第6項)送達本所辦公室：11221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國立陽明大學 視覺文化研究所收 8.口試日期訂於106年3月18日(六)舉行			

聯絡資訊	查詢電話：(02) 28267000#5391 傳真電話：(02) 28215481 本所網址：http://svc.ym.edu.tw/main.php
備註	1.本所筆試於106年2月17日(五)舉行 2.本所口試日期訂於106年3月18日(六)舉行 3.本所初試之參考書單請詳見本所網址